



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## 出國學生注意事項

國際事務處 製

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## 學海飛颺/學海惜珠作業流程圖

11月中

國際處在2校區召開說明會



1月初

學生送出申請(所屬系所審→院審→國際處)

3月底

國際處召開國際事務委員會審查、陳核、完成總計畫申請(3/31系統關閉即無法上傳)



約3-5月

配合交換學校招生作業，開始向交換校申請

5月31日

教育部核定結果(教育部核定學校補助總額)

6月底

國際處召開委員會審查每位學生補助額度



依交換校作業  
期程

1. 拿到入學許可
2. 出國前表單完備後撥第1期款  
(機票、簽證請自行處理，出國所需表單請見國際處網頁)
3. 啟程：出國研修



抵達國外

1. 填送抵國外報告書
2. 交換1學年者，在第2學期選課後撥第2期款



依交換校學制

1. 研修結束返國14天內上傳心得
2. 繳交核銷必備文件，撥返校配合款  
(所需表單請見國際處網頁)

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生出國應注意事項

出國學習是你們學習生涯中很難得機會，希望你們都能留下深刻美好的回憶，以下說明很重要，請保留此注意事項一直到交換返國結案。

### 一、入學許可

各國學制不一樣，約在5月中後，各校開始寄發入學許可，收到入學許可請先檢查入學許可上之英文名字拼字、出生年月日及交換期程是否正確。若都沒有問題，請儘速攜入學許可正本到該國駐台辦事處辦理學生簽證，並開始準備出國事宜，若入學許可上的英文名字拼錯或交換期錯誤，一定要馬上告知。

大部份學校會將入學許可寄到本處，少部份學校會直接寄到同學家裡。若你的入學許可寄到家裡，一定要馬上告知本處承辦人已收到入學許可，確定收到入學許可後，本處才會幫你辦理校內公文。

尚未拿到入學許可前每一位同學都很心急，大部份學校入學許可採統一寄發，皆有一定作業時間，只要還在合理等待時間內，本處不會主動發信給對方承辦人員，亦不可能要求對方學校提早寄出入學許可，以免造成對方學校不必要之困擾。尚未收到入學許可前，建議勿辦理任何出國手續。

### 二、各國學生簽證辦理注意事項

尚未拿到正式入學許可前並無法辦理學生簽證。有些國家學生簽證辦理相當費時，收到入學許可後，請儘快去辦理。各國學生簽證辦理所需文件不同，有些需財力證明及體檢證明〔體檢需至指定醫院辦理〕，可跟該國在台辦事處詢問需準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訊。學生簽證之發放屬於各國領事辦事處之權責，本校並無權置喙，故請同學儘量備齊文件再行申請。若因個人因素無法拿到學生簽證，即喪失交換資格。駐台外國機構名稱可由外交部網站上查詢。

**請注意！即使有些交換國家可免簽入境，仍須持入學許可正本等相關資料到該國駐台辦事處辦理學生簽證，持學生簽證方可入境，否則有可能被拒絕入境。**

### 三、役男出國緩徵

尚未服兵役之男同學皆具役男身份，皆需辦理役男出國緩徵，辦理方式請洽本校軍訓室邱教官(分機 6231)。出國期間不得辦理畢業〔休、退學〕離校手續，否則衍生兵役問題自行負責。

### 四、本校註冊規定

#### (一)註冊繳費規定：

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則第十四條(二)：4. 經本校核准出國之大學部交換學生，若係依兩校合作交流協議免繳對方學校學雜費者，出國期間仍須繳交本校全額學雜費；需繳對方學校學雜費者，出國期間仍須繳交本校雜費；延畢生須繳交本校全額學雜費；研究所學生須繳交本校學雜費基數。5. 另依其他相關規定應繳之費用，依其規定辦理。

法規條文詳如教務處和平教務組網頁 <http://www.nknu.edu.tw/~gad/main9.htm>

#### (二)出國研修學分認證抵免法規，請依據：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要點(105.04.20 修正第 11 點)

法規條文詳如教務處和平教務組網頁 <http://www.nknu.edu.tw/~gad/nknu.html>

請注意，學分認證抵免依所屬系所、教務處等相關法規辦理，由於各國學制不同，如台灣規定 1 學分須上課滿 18 小時，但姊妹校 1 學分授課時數不盡相同。

#### (三)註冊繳費方式：

出國研修仍需繳交本校學雜費者，請查詢總務處出納組網頁~學雜費專區

<http://c.nknu.edu.tw/affair/Page.aspx?PN=53&Kind=cha>

若對費用有問題請暫勿繳費，待釐清後再繳。

## 五、填寫表單

拿到入學許可後、出國前請至國際處網頁 <http://oia.nknu.edu.tw/>

點選高師學生→學海飛颺交換生，要繳交之文件及規定網頁有詳細說明，共分出國前、出國期間、返國核銷 3 階段。(請用 GOOGLE CHROME 開啟)

(一)以下相關資料請至少在**出國前一個月前**備妥，並盡量親送國際處或掛號郵寄或由系辦遞送，國際處收到且資料齊全無誤，將盡快為同學請款，希望能在出國前發給第 1 期款，目前學海計畫教育部補助公文已核定下來，錢還沒撥下來，國際處會再另發 mail 通知每人實際補助金額。

若是掛號郵寄請再郵寄前來電核對資料無誤以免影響撥款。

掛號請寄：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國際處收

撥款方式：交換 1 學年的分 3 次：出國前、第 2 學期開學後、返國結案

：交換 1 學期的分 2 次：出國前、返國結案

透過旅行社購買機票，收據抬頭請開立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統編：76014004，備註欄請註明機票搭乘人姓名(詳如附錄範例)。並請向旅行社索取、妥善保管代收轉付收據

相關表格

1. 家長同意書
2. 出國研修須知
3. 出國申請表
4. 護照影本(有個人資料之內頁、不是封面)
5. 簽證影本(拿到入學許可後請辦理學生簽證)
6. 行政契約書(一式三份、無補助者免附)
7. 學生本人郵局存摺影本 2 份(無補助者免附)
8. 借款收據(1 學期者繳 1 份、1 學年者繳 2 份，金額勿填)(無補助者免附)
9. 國外學校入學許可影本

(二)出國期間

抵達國外安頓好後請填

1. 抵達國外報到表

2. 研修期間為 2 學期之同學，請盡速繳交研修獎助學期（季）報告表和次學期交換學校的選課或繳費證明，以核撥第 2 期獎學金，若未繳交，則無法核撥第 2 期獎學金。

相關表格

1. 抵達國外報到表
2. 研修獎助學期(季)報告表
3. 交換學校的選課或繳費證明(依各交換學校規定)

(三)返國核銷前請先上傳心得再至國際處辦理結案

1. 請於研修計畫結束後 14 天內上傳心得至教育部學海網站

<http://www.studyabroad.moe.gov.tw/>

此網站有學海規定、上傳心得電子檔格式。

2. 上傳心得報告說明

(1)心得格式填寫後需轉 PDF 檔，並請至教育部學海飛颺網站，以學號及出生年月日登入、上傳。

(2)心得報告格式以學海網站為標準，請勿自行更改。

(3)上傳網站說明：

a. 學海網站首頁，點選年度(請注意不要選錯年度)



b. 選擇「學海飛颺與學海惜珠」→「學生登錄心得與滿意度問券」



### c.輸入下面資料即可登錄



**返國核銷很重要、很重要、很重要、很重要!!**

**請務必按規定辦理，否則不但領不到返校配合款，還會追討已領獎學金。**

### (請親簽大名)返國核銷檢核表

需提供文件	說明 / 備註	出國人自我檢核
回國後 14 天內 上傳 PDF 檔心得至學海官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先上傳心得至學海網站再至國際處辦理結案 只要登入您的學號與出生年月日就能登入系統 進行線上填寫問卷並上傳心得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 上傳日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機票購買收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果是透過旅行社購買機票，請旅行社開立代收轉付收據(買受人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，統編是 76014004、備註搭乘者大名)。範例請參閱附檔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透過旅行社購買機票，請列印電子收據並附上信用卡付款(台幣)證明，並在空白處親簽學生大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海計畫補助機票費用標準為標準經濟艙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所有登機證正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按航程依序排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若不甚遺失，需填寫附檔之支出證明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來回電子機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列印紙本並按航程依序排列，空白處親簽學生大名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護照出入境資料影本或移民署出入境證明	證明出國總天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若採傳統通關方式，請附護照內有出入境章戳之內頁，在空白處註明出國起訖日期和停留在交換國家天數)並簽上學生大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若採電子通關，返國後請洽移民署辦理出入境證明，移民署網站如下 <a href="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5382/5385/7244/7250/20406/7326/77703/">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5382/5385/7244/7250/20406/7326/77703/</a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費補助不含私人行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 出國起訖日期與天數： <hr/> 研修起訖日期與天數： <hr/> 如 108.1.1~108.12.31，共 365 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因公出國人員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果是搭乘本國籍航空則免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果是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，則需填寫本表格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其他完成學業的證明正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費繳交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領據(註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返校配合款用，請至國際處親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填寫返校報告單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：



註 1：學海計畫選送學生生活費計算依據「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」按比例計算，機票費標準經濟艙費用、實報實銷，如尚有餘額則依規定繳回教育部補助款，機票費與生活費補助總額不得高於教育部補助款與校配合款總額。

註 2：國外旅費報支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。

## 六、查詢獎學金款是否入帳方式

請至高師大總務處出納組網頁~個人所得查詢

<https://c.nknu.edu.tw/affair/Default.aspx?Kind=cha>



## 七、交換學校成績單

為利返國結案核銷，請在返國前申請成績單，至少要先提供交換第 1 學期成績單，否則無法受理結案核銷。通常各校會寄一份免費成績單至本處，但各校寄發成績單時間不一，若需多餘份數，需自行向交換學校申請，本處不負責申請。大部份學校採統一寄發，所以有些學校會在結束交換計畫幾個月後才會寄出。

## 八、交換學生責任義務

學生出國交換代表的高師大甚至台灣，你們的表示就是國民外交的展現，國際事務處期許每一位出國交換學生都能夠平安健康、滿載而歸、達到最佳學習成效。

請謹記，同學在國外交換期間，於生活與行為上有所不適，會造成國外姊妹校師生、同仁的困擾，影響本校校譽甚至台灣形象。提醒所有出國交換學生應遵守當地法律與規則，遵守該校一切規定，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情事，如有違反情況，情節嚴重須同時接受兩校校規處置。交換生應遵守法律與規則：

1. 不剽竊他人智慧財產
2. 不作弊
3. 配合交換學校或國家禁止交換生租車、駕車或打工規定
4. 避免違反規則或影響他人權益
5. 遵守法律
6. 遠離毒品、麻醉藥品
7. 遵守禁賭、禁酒、禁煙規範
8. 學校每年舉辦出國說明與分享座談，交換生返國畢業前，應盡義務協助及輔導本校同學，並提供相關諮詢及必要資訊。

## 九、國際處聯繫方式

(一) 交換期間，密切與本校及家人保持聯繫，留意自身安全問題。本處聯繫方式：

國際事務處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

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

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

No.116, Heping 1st Rd., Lingya District, Kaohsiung City 80201, Taiwan

TEL:07-7172930 ext3960 、3958 、FAX:07-7263332

[ويا\\_exchange@mail.nknu.edu.tw](mailto:ويا_exchange@mail.nknu.edu.tw)

(二) 以上電子檔資料均可至國際處網頁下載

國際處網頁→點選”高師學生”



**國際事務處祝福大家 收穫滿行囊 快樂平安歸**

## 附錄

#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#### 支出證明單

年 月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受 領 人					
姓 名 或 名 稱		國 民 身 分 證 或 營 利 事 業 統 一 編 號		地 址	
貨 物 名 稱 廠 牌 規 格 或 支 出 事 由				單 位 數 量	
單 價			實 付 金 額		
不 能 取 得 單 據 原 因					

經手人(請親簽)：

附註：

1. 受領人如為機關或本機關人員，得免記其地址及其統一編號。
2. 若具合法支付事實，但因特殊情形無法取得支出憑證，且本機關人員確已先行代墊款項者，「姓名或名稱」欄可填寫本機關實際支付款項人員之姓名。
3. 依行政院 95 年 12 月 29 日院授主忠字第 0950007913 號函規定，特別費因特殊情形，不能取得支出憑證者，應由經手人開具支出證明單，書明不能取得原因，並經支用人（即首長、副首長等人員）核（簽）章後，據以請款。
4. 特別費支用人核（簽）章欄位，僅於特別費因特殊情形，不能取得支出憑證而開具支出證明單時，由支用人核（簽）章適用，故特加列括號註明。

## 因公出國人員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書

本人確因下列原因改搭外國籍航空班機（請於內打勾）：

- 出國、返國或轉機當日，本國籍航空公司班機客位已售滿。
- 出國、返國或轉機當日，無本國籍航空公司班機飛航。
- 搭本國籍航空公司班機再轉機，其轉機等待時間超過四小時。
- 本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無法銜接轉運。
- 其他特殊情況。

（說明： \_\_\_\_\_）

申請人 系所		申請人 姓名	
單位主管		機關首長	

範例-入出國日期證明書

**入出國日期證明書**  
CERTIFICATE OF ENTRY AND EXIT DATES

民國 108 年 04 月 22 日 移署南高一服字第 10813080000 號 本證明書共 1 頁 頁次：1  
Date of Issue : 2019/04/22 This document is composed of: 1 page(s)  
Serial Number : 10813080000 Page Number : 1

姓名：[REDACTED]  
Name : [REDACTED]

國籍：中華民國  
Nationality : ROC

性別：女  
Gender : Female

護照號碼或統一證號：[REDACTED]  
Passport No. or ID : [REDACTED]

出生日期(年/月/日)：1997/[REDACTED]  
Date of Birth (Year/Month/Day) : 1997/[REDACTED]

茲證明上列人員之 最近一次 入出境證明如下：  
This is to certify the latest subject's dates of entry and exit as follows :

項次	出境日期(年/月/日) Exit Dates (Year/Month/Day)	入境日期(年/月/日) Entry Dates (Year/Month/Day)	項次	出境日期(年/月/日) Exit Dates (Year/Month/Day)	入境日期(年/月/日) Entry Dates (Year/Month/Day)
1	2018/08/29	2019/01/03			

以下空白/Blank Below 以下空白/Blank Below

內政部移民署  
NATIONAL IMMIGRATION AGENCY  
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 
REPUBLIC OF CHINA



619C002812

- 正確代收轉付收據有買受人(國立高雄師範大學)、統編(76014004)、摘要、出國人姓名、單價、數量、金額、開立日期、發票章

**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**

買受人: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6 日 E 10724146  
 統一編號: 76014004 10724146  
 地址: 縣市 鄉市鎮區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室

摘要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8033668016663(機票號碼) 吳○○ ↑ 出國人姓名	1	9,000	9,000	請核對本單資料內容, 若需更正, 請在三日內退回辦理。
總計			9,000	

營業人專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 
 統一發票專用章  
 統一編號  
 84326179  
 TEL: 3989766  
 高雄市  
 三民區敦仁路66之1號5樓

總計新台幣 (中文大寫) 零 萬 零 佰 零 拾 零 元 整 經辦人: 黃惠琳  
 本收據依財政部82年3月27日台財稅第821481937號函核准使用。  
 本收據為旅行業公會統一印製, 供旅遊業使用。

正確的-有發票章

E-TICKET RECEIPT  
電子收據

公司名稱: 韓亞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 
 負責人: 朴鍾勳  
 統一編號: 53002203  
 地址: 104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23號10樓之4

編號	H00029103
交易日期	2019-06-05 (星期日)
購買處	www.airbusan.com
乘客姓名	HSUIHSIAOCHI ✓
信用卡號	V4477-****-****
有效期	*****
批准號	896040
訂位號碼	0813904
機票號碼	982213159758
行程	台北(桃園)-釜山 (BK 794)
基本票價	2,600TWD
機場服務費	500TWD
燃油附加費	638TWD
機位	0TWD
機上餐	0TWD
行李通知	0TWD
合計	3,738TWD
簽名	signature 左 洪 榮 年 ✓

# 錯誤的-無發票章

E-TICKET RECEIPT  
電子發票

公司名稱：韓亞釜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 
負責人：羅敬敏  
統一編號：53002203  
地址：104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33號10樓之4

---

機票號碼 882-~~1234~~4864  
訂位號碼 K-~~1234~~YYS  
購買日期 2018-11-17  
乘客姓名 HS-~~1234~~ ✓  
行程 2019-01-02 / BX 797 / 釜山→台北(桃園)  
基本票價 130,000 KRW  
燃油稅 23,000 KRW  
昇昇稅 26,100 KRW  
✓ 支付金額 179,100 KRW  
簽名 signature

此發票章?